

# 曾经垃圾堆积 如今绿意盎然

## 大良红岗社区甘源村心塘大变样,村民幸福感不断提升



在大良红岗社区甘源小组,植树不仅仅是添绿,更是村民齐心共建美好家园的见证。

4月14日上午,红岗社区在甘源村心塘公园举行植树活动,党员、群众共同在村心塘沿岸种植树苗。紫花风铃木、桂花树苗、罗汉松、玉桂苗等共计60余株新种下的树苗,在岸边迎风招展,为村心塘公园增添景致。

曾经垃圾堆积、污水横流,被认为是整个社区环境最差的村心塘,从去年改造至今,正以崭新的面貌出现在村民眼前。

红岗社区党委书记陈润铸认为,甘源村民出了很多力,通过多方协调,才有了村心塘今天的改变。如今的村心塘公园,绿水、绿草、绿树……满眼皆绿,不仅有健身步道供村民饭后散步,还有大片的空地作为村民聚集的活动场所。

陈润铸介绍,在上级党委政府的支持下,结合



改造后的村心塘两岸。

乡村绿化美化建设的热忱,植树活动中种下的2棵罗汉松和8棵玉桂苗,均来自热心市民的捐赠。以此次改造为契机,红岗社区甘源小组还筹集了33000元资金,用于村内各类项目的建设。

目前,红岗甘源正在推进村道改造提升,接下

来还计划开展闲置地提升、四小园建设等,在不久的将来,这个位于105国道边的村小组整体环境将得到提升。

绿化工作是绿美生态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科学推进乡村美化绿化,不仅能提升村民生活幸福感,还能为乡村注入生机

与活力。陈润铸表示,红岗社区党委及各党支部将持续秉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深入推进“绿美乡村”建设,为“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贡献力量。

文图/佛山市新闻传媒中心记者黄文静

# 学习先进经验 融入工作实践

## 陈村镇组织专题学习组赴南海区九江镇了解乡村振兴特色做法

珠江商报讯 记者陈冰艳报道:为进一步推动“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走深走实,4月11日,由陈村镇领导班子、职能部门负责人、各村(社区)党组织书记组成的约40人专题学习组,赴南海区九江镇开展学习交流,学习优秀村(社区)在推进基层善治、人居环境整治、美学赋能乡村振兴等方面先进经验和特色做法。

考察团首站来到九江镇水南社区。沿着村道一路深入,处处可见美学元素点缀。近年来,水南社区以田园村作为试点,推动实施乡村美学复兴计划,提出以打造“美丽庭院”为载体,为庄园旧屋设计特色墙绘,同时通过绿植盆景点缀,改造盘活村内一批闲置的旧房屋,引入青年创意产业进驻。

水南社区在盘活旧屋资产中短期租金受益、重项目带动效益的做法让学员们深受启发。“过去我们过于关注物业出租带来的短期收益,而对引进项目的带动效益思考不足,如何通过项目的引进聚人气、出成效,形成产业链条,是我们需要深入思考并重点推进的方向。”考察团学员说道。

随后,考察团来到敦根社区。这里以水为基底、以龙舟为载体,打造了南海首个水上村史馆,沿岸绘制精美墙绘,把社区打造成一个开放式的岭南乡村展示馆。敦根社区在集体经济相对薄弱的情况下,结合自身实际,发掘特色人文、历史风俗,重塑乡村风貌,坚持讲好敦根故事,让考察团的学员认识到,发展不能一味地依靠外界的支持,更要激发自身的内生动力。

在一处封闭垃圾房前,学员们驻足观看,近距离体验。敦根社区按每户与垃圾站的步行距离不超过200米的标准建设11个智能垃圾房,每间垃圾房覆盖半径120米内的房屋,一改过往家家户户门前垃圾桶的乱象,有效助力农村人居环境提升。参加培训的不少村(社区)以往也曾因为垃圾桶的设置和垃圾倾倒的问题在人居环境整治考评中被扣分,学员们看了封闭垃圾房的设计,都认为值得借鉴。

“通过本次学习交流进一步拓展思维,尤其是开拓了从美学赋能、资源引入、合作运营等方面系统性谋划乡村振兴的思路和视野,将把学习感悟融入工作实践,取长补短、博采众长,全力提速推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学员们表示。

# 善学善治促乡村振兴

## 勒流开展群众教育(基层治理主题)培训,将实现22个村(社区)全覆盖授课

珠江商报讯 记者王阳奕报道:自3月28日起,勒流街道以“巡回授课”方式对街道内多个村(社区)开展群众教育(基层治理主题)培训,以阵地“多维化”、师资“多元化”、受众“多领域化”、载体“多样化”方式,推动群众教育在基层实现全覆盖、深渗透,为“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提供思想武装支持。

此次群众教育(基层治理主题)培训,选择入选“2023年广东省乡村振兴示范镇创建名单”的富裕村作为开班培训首站,以更好激励街道各村(社区)看先进、找差距、谋发展。“大家不仅要当好学生,还要做宣讲员、服务员、参谋家,将所思所学用到‘百县千镇



富裕村活用茶吧议事厅收集群众对基层治理的意见建议。(勒流党建供图)

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建设上。”在开班讲话中,勒流街道党工委副主任黎敏芝勉励学员们上好培训“第一课”,助力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乡村治理格局。

以问题为导向,以方法为引领,此次群众教育聚焦基层治理方法实践,邀请顺德区现代社区治理研究中心资深讲师进行授课。课程着重讲述如何以

“五社联动”机制改变社区、社会组织培育、社工人才队伍建设、志愿服务发展和公益资源“耗散”的工作格局,从而通过互联互通互动,为“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建设开辟资源共享、优势互补的治理局面。活动通过群众分析研讨、社工领学示范、讲师现场点评方式,让广大党员、群众掌握治理“真经”。

在龙眼村,学员们在课堂上聚精会神聆听授课,并围绕教学案例互相讨论,碰撞思想;在南水村,村党委书记钟宏照听课后感犹未尽,围绕如何提高村民主人翁意识、构建社区支持网络,与讲师进行深入交流;在裕源村,学员们以学促干,在课后迅速发动村民代表、

志愿社工、青年妇女骨干,联动结对“两新”党组织开展义务植树活动,用实际行动“自己家园自己建”理念,为高质量发展擦亮绿美生态底色。

目前,勒流群众教育(基层治理主题)培训已相继走进黄连社区、东风村、龙眼村、富裕村等7个村(社区)。接下来,勒流还会继续推动该培训走进各村居党群服务中心,实现22个村(社区)全覆盖授课,直接惠及学员1200人,并通过“学员讲给群众听”、“身边人讲身边事”等方式拓宽群众教育广度,激发党群生机活力,加强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工作,为勒流深入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打造顺德中部宜居宜业宜商品品质小城赋能助力。

# 勒流开展“以法兴企”文化沙龙活动

# 增强法律意识 提升管理水平

珠江商报讯 记者王阳奕报道:4月12日,顺德区司法局勒流司法所联合勒流总商会组织街道50余名企业管理人员,开展“以法兴企”文化沙龙活动,为企业全生命周期合规建设提供服务和支撑,切实增强企业的法律意识,促进企业管理人员规范、守法、诚信经营,进一步提升企业依法合规经营水平。

讲座邀请了北京市隆安(佛山)律师事务所律师伍志琴前来授课,伍志琴从企业员工入职篇、在职篇、离职篇详细介绍企业如何合规经营管理,并就企业规避法律风险提出具有针对性、指导性和管理参考性的方法和思路。

伍志琴围绕企业日常劳动人事管理中的要点,结合身边的案例,让与会人员参与其中,生动地剖析在实践过程中面临的法律问题及实操难题,为企业输出解决问题的方法。最后,企业管理人员就各自生产过程中遇到的各类法律问题积极提问,伍志琴结合多年实务经验耐心解答并提供了相关法律建议。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下一步,勒流司法所将继续助推企业合规经营管理,助力勒流街道打造企业全生命周期的服务体系,为打造最友好的制造业强区贡献法治力量。

佛山市顺德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公告

2024年4月16日

佛山市顺德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公告

佛山市顺德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公告

佛山市顺德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公告

佛山市顺德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公告

2024年4月16日

# 佛山市顺德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公告

你单位职工叶伟兵(出生日期1970年9月23日)于2021年12月31日上午10时,在单位车间工作不慎被铁板砸伤左手中指,被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政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认定为工伤。经顺德区人民法院认定,你单位是工伤保险待遇支付的责任人和被执行人,但你单位尚未支付相关的工伤保险待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四十一条和《工伤保险条例》第六十二条、第三十三条的规定,我局根据该职工提出的工伤保险待遇支付申请,已支付该职工工伤保险待遇人民币肆万零玖佰玖拾玖元零角(¥40909.30)。

你单位职工周丙良(出生日期1979年8月15日)于2020年6月27日10时左右,在单位车间工作不慎被铁板砸伤左手腕部,被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政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认定为工伤。经顺德区人民法院认定,你单位是工伤保险待遇支付的责任人和被执行人,但你单位尚未支付相关的工伤保险待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四十一条和《工伤保险条例》第六十二条、第三十三条的规定,我局根据该职工提出的工伤保险待遇支付申请,已支付该职工工伤保险待遇人民币肆万伍仟玖佰玖拾玖元零角(¥45909.30)。

你单位职工周丙良(出生日期1979年8月15日)于2020年6月27日10时左右,在单位车间工作不慎被铁板砸伤左手腕部,被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政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认定为工伤。经顺德区人民法院认定,你单位是工伤保险待遇支付的责任人和被执行人,但你单位尚未支付相关的工伤保险待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四十一条和《工伤保险条例》第六十二条、第三十三条的规定,我局根据该职工提出的工伤保险待遇支付申请,已支付该职工工伤保险待遇人民币肆万伍仟玖佰玖拾玖元零角(¥45909.30)。

你单位职工周丙良(出生日期1979年8月15日)于2020年6月27日10时左右,在单位车间工作不慎被铁板砸伤左手腕部,被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政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认定为工伤。经顺德区人民法院认定,你单位是工伤保险待遇支付的责任人和被执行人,但你单位尚未支付相关的工伤保险待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四十一条和《工伤保险条例》第六十二条、第三十三条的规定,我局根据该职工提出的工伤保险待遇支付申请,已支付该职工工伤保险待遇人民币肆万伍仟玖佰玖拾玖元零角(¥45909.30)。

你单位职工周丙良(出生日期1979年8月15日)于2020年6月27日10时左右,在单位车间工作不慎被铁板砸伤左手腕部,被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政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认定为工伤。经顺德区人民法院认定,你单位是工伤保险待遇支付的责任人和被执行人,但你单位尚未支付相关的工伤保险待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四十一条和《工伤保险条例》第六十二条、第三十三条的规定,我局根据该职工提出的工伤保险待遇支付申请,已支付该职工工伤保险待遇人民币肆万伍仟玖佰玖拾玖元零角(¥45909.30)。

你单位职工周丙良(出生日期1979年8月15日)于2020年6月27日10时左右,在单位车间工作不慎被铁板砸伤左手腕部,被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政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认定为工伤。经顺德区人民法院认定,你单位是工伤保险待遇支付的责任人和被执行人,但你单位尚未支付相关的工伤保险待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四十一条和《工伤保险条例》第六十二条、第三十三条的规定,我局根据该职工提出的工伤保险待遇支付申请,已支付该职工工伤保险待遇人民币肆万伍仟玖佰玖拾玖元零角(¥45909.30)。

你单位职工周丙良(出生日期1979年8月15日)于2020年6月27日10时左右,在单位车间工作不慎被铁板砸伤左手腕部,被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政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认定为工伤。经顺德区人民法院认定,你单位是工伤保险待遇支付的责任人和被执行人,但你单位尚未支付相关的工伤保险待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四十一条和《工伤保险条例》第六十二条、第三十三条的规定,我局根据该职工提出的工伤保险待遇支付申请,已支付该职工工伤保险待遇人民币肆万伍仟玖佰玖拾玖元零角(¥45909.30)。

佛山市顺德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公告

2024年4月16日